

风向云软件购买协议

（非投资咨询类软件产品）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上海风向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联系方式：021-60407900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_____

手机号码：_____

欢迎您购买上海风向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软件产品（非投资咨询类软件产品）（以下简称软件），本公司软件产品包括：股票软件（风向云5），期货软件（风向云8、风向云9）等系列产品。上海风向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将竭诚为您提供更全面、更优质的服务。本《软件购买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是您与本“产品”的版权所有人甲方之间的法律协议。甲乙双方本着相互信任，真诚合作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软件产品服务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 产品名称及价格

1、产品服务价格

产品名称和版本	数量(套)	产品价格(元)
_____	1	_____
总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圆整		

2、双方确认，上述软件产品非投资咨询类软件产品，且本协议所述软件及服务不含投资顾问服务。

3、升级客户，原签署的协议将自动废止，依照新签署的升级后的协议执行。

4、乙方客户类型（升级客户/新客户）：_____

第二条 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在软件使用过程中发现软件出现异常，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并记录当前故障现象以便甲方诊断。
- 2、乙方保证遵守知识产权的有关规定，乙方在任何情况、任何时候都有义务保护甲方软件的版权。乙方不得有非法拷贝、解密和修改等侵犯甲方版权的事件发生，否则甲方有权立即停止提供服务，并追究乙方相应违约责任，乙方所付款项不予退回。
- 3、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供所规定的软件产品所需的硬件设备、硬件环境、网络环境等，并有责任为甲方所提供的软件产品提供便利的工作条件。
- 4、乙方应充分认识到股票/期货投资的风险，甲方所提供的软件产品、所有信息和服务，仅供参考使用，乙方不应将其视作甲方明示或默示地承诺投资收益，不应将其视为具体投资品种选择/买卖时机的建议，不应将其视为对市场/投资品种的价格走势、投资品种的可行性的分析、预测或建议，或任何其他形式的投资咨询/建议。乙方应参考甲方软件所提供的服务和信息独立自主地进行投资，任何情形下，该等投资所导致的任何盈亏均与甲方无关，甲方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 5、甲方保护登录帐号和密码的安全，每个帐号只允许一个终端同时登录，严禁乙方进行破解，因甲方导致帐号或密码不能正常使用的，甲方承担责任。
- 6、甲方接到乙方通过电话、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关于软件的合理的服务请求后，应及时予以回应，并对软件的使用状况进行回访、跟踪。
- 7、甲方保证其销售软件是自行开发的、版权属于甲方所有的非侵权软件。若甲方向乙方出售的软件系统存在知识产权纠纷，乙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 8、甲方收到乙方协议款后及时协助乙方完成软件的安装。
- 9、软件使用及服务期限内，甲方在工作时间内随时为乙方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远程操控方式提供所买产品的服务与技术支持维护，通常软件系统故障，提供实时响应远程解决。
- 10、自安装之日起至软件使用及服务期限届满前，如遇软件同版本升级，甲方免费提供升级支持；软件使用及服务期限届满后，乙方付费升级。
- 11、原则上乙方不得对软件进行修改；甲方若有新的管理要求，乙方可要求提供延伸二次开发服务，其开发内容以双方确认为准，费用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收取，并由乙方确认。
- 12、甲方按照协议中约定的服务内容进行优质及时的服务。
- 13、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软件产品系经严格测试、无病毒的软件产品。
- 14、对于乙方在使用甲方相关软件产品过程中产生的个性化需求及由此产生的定制化开发要求，乙方应向甲方售后服务机构提出。甲方应及时给以评估和答复，必要时另行立项开发，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支付。
- 15、乙方保证不将乙方的资金或账户密码交给甲方或其工作人员，供甲方或其工作人员直接进行交易，乙方保证不与甲方或其工作人员就乙方投资的损益的分担有任何约定或关联。
- 16、若您在本协议中披露的身份事项和实际情况不一致的，该责任由您自行承担，但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本公司有权根据费用支付凭证、注册的用户、手机号、手机号实名信息、身份证等文件信息，确定用户的真实权利主体。
- 17、甲方不从事股票/期货居间业务，乙方保证不会将交易账户转到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指定的居间人名下。
- 18、您与本公司工作人员私自签订任何形式的协议或达成任何约定，均与本公司无关，本公

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三条 特别声明

使用股票/期货软件有风险，甲方不对由于软件或网络导致的任何损失进行赔偿，为了更好的理解并使用甲方产品请认真阅读以下声明内容。

- 1、甲方对本软件所提供的服务及内容的准确性、完整性不做任何形式的担保，对于任何因使用或无法使用此项服务而直接或间接引起的赔偿、损失、债务或是任何交易中止均不承担责任和义务。
- 2、甲方对本软件所提供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新闻），仅供一般信息性参考，并不构成提出要约、招揽、邀请或建议以购买或出售任何股票、期货合约或其他产品，亦不构成提出任何投资建议或任何形式的服务。
- 3、甲方对本软件里展示的K线图、指标、图表、量化展示、内参数据、以及信号提示等内容仅供参考，这是我们根据交易所发布的报价数据，用自有的统计算法进行深加工而成的，甲方和交易所对于任何因使用或无法使用此项服务而直接或间接引起的赔偿、损失、债务或任何交易结果均不承担责任和义务。
- 4、甲方对因交易所、通讯传输线路、电信部门、网络服务器提供商、手机硬件、电脑硬件、手机操作系统及电脑操作系统等任何原因造成的信息传递异常情况和软件运行故障（包括但不限于软件卡顿、丢包、闪退、错误弹窗等）所至后果不承担法律责任，用户应始终避免并消除由于上述原因造成的信息遗漏、错误、丢失、延迟、中断、软件卡顿、软件闪退等不利因素的影响，不得以上述缘由向甲方提出索赔，但甲方会全力协助乙方解决使用中遇到的各种问题。此外，由于地震、台风、战争、罢工、政府行为、瘟疫、爆发性和流行性传染病或其他重大疫情、各方原因造成的火灾、基础电信网络中断造成、法律、法规变更等不可抗力原因，致使相关服务中断，甲方不承担由此产生的损失。
- 5、乙方在购买和自动开通软件前，必须仔细理解软件运行机制。甲方建议乙方在购买软件前，免费体验甲方提供的免费体验版本。受限于互联网络稳定性或者设备兼容等因素，用户对因软件机制不了解而导致的风险及损失由用户自己承担，甲方不负责赔偿责任。
- 6、甲方产品和服务中所有观点均根据本软件展示数据所得，盘面分析仅供方向性指导，不做入市依据，仅供软件培训使用，本软件为非投资咨询类软件产品，不提供投资咨询服务。

第四条 软件保证及保证范围

甲方承诺保证产品无任何著作权归属的纠纷，并保证产品为可执行的软件产品，未在其中设置任何妨碍软件正常运行的限制措施。下述原因引发的问题不在本保证范围内：

- 1、乙方未按所附功能文档的规定使用软件。
- 2、乙方使用的第三方软件出错。
- 3、乙方使用过程中未严格遵循甲方提供服务说明。
- 4、受限于互联网络稳定性或者设备兼容等因素，软件运行中的非共性问题。

第五条 后期服务

软件使用及服务期限内，甲方为乙方提供后期服务，此项服务的内容包括：针对风向云产品在甲方官方网站上的在线提问解答、在线帮助更新，以及电话、传真、电子邮件、远程协助、远程视频等远程技术支持服务。

- 1、 甲方客服电话：021-60407900。
- 2、 甲方网站：www.windy.com
- 3、 甲方网站上的在线客服。
- 4、 甲方客服QQ或客服微信。
- 5、 甲方不定期安排软件使用在线培训。
- 6、 甲方不定期提供关于软件使用的离线课程录像。

第六条 软件使用及服务期限、结算

- 1、软件使用及服务期限为_____个月。此外，甲方额外向乙方免费赠送_____个月软件使用及服务期限。
- 2、软件使用及服务期限及免费赠送期限（如有）届满后，如果乙方还需要甲方继续提供软件使用及有关服务，则双方应重新签订协议。
- 3、支付方式，乙方支付本协议第一条所述的费用，甲方即在合同期内提供软件服务。

第七条 商业秘密

除非得到另一方的书面许可，甲、乙双方均不得将本合同中的内容及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获得对方的商业信息向任何第三方泄漏。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合同有效期限及合同终止后【12】个月。

第八条 协议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联系方式以协议首页信息为准），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7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九条 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第十条 通知与送达

协议各方一致确认本协议文首所列明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为各方履行合同、解决合同争议时接收其他方商业文件信函或司法机关（法院、仲裁机构）诉讼、仲裁文书的地址和联系方式。

第十一条 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第十二条 合同的退款说明

1、乙方确认，乙方根据上述约定所支付的全部软件产品（不包括程序化模型）费用，由初始化费用和后期维护运行费用两部分构成：其中，费用的90%为初始化费用，包括：【开通、专业数据、专有模型、专有分析方法等一次性授权和升级服务】；产品费用的10%为后期维护运行费用，包括：【技术支持服务、产品使用培训服务、客户支持服务、行情提供服务、带宽提供服务、服务器提供服务等】。

2、乙方确认，甲方为乙方开通产品后，产品费用中，初始化费用一经收取，不予退款。特殊情况下甲乙双方协商之后，甲方同意停止服务并退款的，初始化费用不予退还，后期维护运行费用按照乙方申请退款时实际服务期限所占全部服务期限（不含免费赠送服务期限）的比例进行扣除后，退还剩余未使用部分后期维护运行费用；但，如乙方购买甲方产品时享受了免费赠送服务期限待遇，则甲方给予的免费赠送服务期限待遇在乙方申请退款时自始失效。

3、乙方确认，乙方根据上述约定所支付的全部程序化模型购买费用（模型开通之后无法停用），费用一经收取，不予退款。

第十三条 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甲乙双方如对合同协议有异议，或是对与协议有关的事项发生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进行协商，协议不成，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执行解决。

2、遇到纠纷协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请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其他

1、本协议自软件账号开通并交付给乙方之时即刻生效，至约定软件使用及服务期限到期之日（含赠送的服务期限）终止（保密条款除外）。

2、您使用本软件即视为您已阅读并同意受本协议的约束，本公司有权在必要时修改本协议条款。您可以在软件或者指定网址随时查阅相关协议条款。本协议条款变更后，如果您继续使用本软件，即视为您已接受修改后的协议。如果您不接受修改后的协议，应当停止使用本软件。

3、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仅以本协议的约定为准，任何甲方销售人员、代理商等人的以任何形式作出的承诺或陈述，均不构成甲方对其产品或服务的承诺，亦不构成甲方为乙方提供了任何投资建议或决策，甲方不对乙方根据前述人员的承诺或陈述作出的投资行为引致的任何风险和盈亏负责。

- 4、乙方对于甲方销售人员、代理商等人作出的不符合本协议约定的产品功能或服务的承诺或陈述，或作出的任何收益保证，均应及时向甲方反馈以便甲方进行处理。
- 5、一方或双方此前就本协议有关事项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形成的一切性质的许诺、承诺、声明、建议、意见、保证、安排、草案、协议、谅解、备忘录等，凡与本协议有冲突之处，均以本协议约定为准。
- 6、合同一式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上海风向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乙 方（签字）：

盖章：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